

系 所 別	哲學系博士班		
組 別	乙組(主修西方哲學)		
所 組 代 碼	105		
身 分 別	一般生		
招 生 名 額	2		
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<p>一、獲有哲學碩士學位者。</p> <p>二、獲有與哲學相關系所之碩士學位經系主任核可者。</p>		
報 名 審 查 資 料	<p>一、學力證件</p> <p>二、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</p> <p>三、研究計畫。</p> <p>四、碩士論文或代表著作</p> <p>五、非哲學所畢業之考生須提供哲學論文1篇(以中、英文為限，約3000字至7000字)</p> <p>六、如有其他著作，可提供參考</p> <p>七、至少一封教授推薦函(限由推薦人上傳PDF檔)</p>		
考 試 項 目	審 查	審 查 方 式	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。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60%
	筆 試	參 加 資 格	
		筆 試 科 目	
		筆 試 日 期 地 點	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0%
	口 試	參 加 資 格	根據審查成績擇優至多6名參加口試。
		口 試 日 期 地 點	時間：4月28日(星期一)下午2時起。 地點：台北市思源街18號本校水源校區哲學系411室。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40%
其 他 規 定	<p>一、鍵入報名資料時請留意組別。</p> <p>二、口試名單於4月23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起公布於本系網站，考生請自行查詢，不另通知。</p> <p>三、非哲學系所畢業之學生，入學前未修過以下6門學科中之2門者必須補修(欲抵免課程者應提出相關證明文件，經系主任委任相關教師認可通過)，所補修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：1. 基本邏輯、2. 知識論、3. 形上學、4. 倫理學、5. 中國哲學史(一或二) 6. 西洋哲學史(一或二)</p>		
聯 絡 電 話	(02)33663399		
網 址	<a href="https://philo.ntu.edu.tw/home.jsp?lang=tw">https://philo.ntu.edu.tw/home.jsp?lang=tw</a>		